

证券代码：300625

证券简称：三雄极光

公告编号：2025-008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广州市南沙区公司榄核总部D栋一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区艳琼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讨论，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地履行了自身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5-011）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要求，监事会对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5-011）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8,086,931.27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46,850,680.37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81,146,650.67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已提取法定公积金 169,029,477.65 元，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母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拟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48,727,334.68 元,减去 2024 年向股东分配股利 167,598,6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362,275,385.35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拟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79,331,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83,799,3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在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若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发生变化,将以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46.26%,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74.27%,占截至 2024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23.13%,占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的 18.75%。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能够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

况。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和披露了公司 2024 年度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的保护，对公司股东、员工、供应商、消费者等利益相关方积极承担和履行社会责任的综合表现情况。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审核，公司本年度证券投资系通过债务重组而被动获得的抵债股票，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证券投资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 2024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关于确定 2024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监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再领取监事薪酬；未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监事不领取监事薪酬。

公司全体监事均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2024 年公司向监事发放薪酬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5-011）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对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具有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该会计师事务所在为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为此同意公司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行情确定其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

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经广泛征求股东意见，并经监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区艳琼女士、黎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①提名区艳琼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②提名黎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的义务和职责。

14、审议《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如下：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监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领取监事薪酬；未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监事不领取监事薪酬。监事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包括差旅费、办公费等），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表决结果：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

况。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要求，监事会对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自授信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内）、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等。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不超过综合授信额度的前提下，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办理贷款等具体事宜，并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相关协议和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